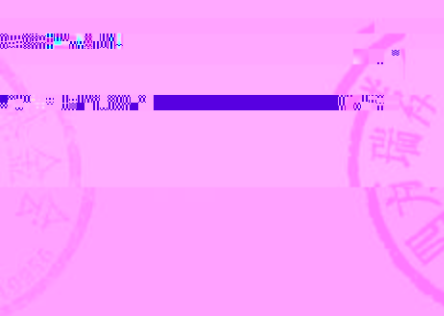


基金会章程



(二)资助自然灾害、事故灾难和公共卫生事件等突发事件造成损失的救助；

(三)资助科技创新、科技人才培养、科技交流的公益项目。

第三章 组织机构、负责人

第八条 本基金会由北京理工大学理事会、
北京理工大学基金会组成，依照国家、北京市有关
第九章 资产管理

《基金会管理条例》和《北京市慈善事业促进条例》

北京理工大学基金会

北京理工大学基金会

北京理工大学基金会

北京理工大学基金会

北京理工大学基金会

北京理工大学基金会

北京理工大学基金会

北京理工大学基金会

北京理工大学基金会

北京理工大学基金会

北京理工大学基金会

北京理工大学基金会

北京理工大学基金会

北京理工大学基金会

北京理工大学基金会

北京理工大学基金会

北京理工大学基金会

北京理工大学基金会

北京理工大学基金会

北京理工大学基金会

北京理工大学基金会

北京理工大学基金会

(六) 贯彻基金会宗旨，执行理事会的决议，完成基金会交办的任务。

第十二条 本基金会的事务公开按照下列原则进行：

- (一) 公开范围：按公开性；
- (二) 选举、罢免理事长、副理事长、秘书长；
- (三) 决定重大业务活动计划，包括资金的筹集、管理和使用计划；
- (四) 年度业务活动报告；

（五）财产物资、无形资产、对外投资情况；

（六）决定由秘书长提名的副秘书长和各机构主要负责人的聘任；

（七）听取、审议秘书长的工作报告，检查秘书长的工作；

第十五条 理事会会议应当制作会议记录。形成决议的，应当当场制作会

(二) 理事长、副理事长、秘书长最高任职年龄不超过70岁。

第二十六条 本基金会的理事长、副理事长、秘书长每届任期5年，连任不超过两届。因特殊情况需超届连任的，须经理事会审议通过，并报国家民政部备案。

的行为，法定代表人应当承担相关法律责任。因法定代表人失职，导致基金会发生违法违规行为或基金会财产损失的，法定代表人应当承担个人责任。

第二十八条 本基金会理事长行使下列职权：

(一) 召集和主持理事会会议；

(一) 松本瑠璃人君

松本瑠璃人君

松本瑠璃人君

松本瑠璃人君

松本瑠璃人君

松本瑠璃人君

松本瑠璃人君

松本瑠璃人君

松本瑠璃人君

松本瑠璃人君

松本瑠璃人君

松本瑠璃人君

松本瑠璃人君

松本瑠璃人君

松本瑠璃人君

松本瑠璃人君

松本瑠璃人君

松本瑠璃人君

松本瑠璃人君

松本瑠璃人君

松本瑠璃人君

松本瑠璃人君

松本瑠璃人君

（一）在口岸管理工作中，应当坚持依法管理、依法办事，做到有法必依、执法必严、违法必究，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有违法不究、有法不依、执法不严、违法不究的行为。

第三十四條 口岸各級口岸管理機構應當加強口岸管理，依法履行職責，

並依法對口岸管理人員進行考核。

本規章制度的具體事項如下：

（一）口岸管理機構應當加強口岸管理，依法履行職責，

（二）口岸管理機構應當加強口岸管理，依法履行職責，

（三）口岸管理機構應當加強口岸管理，依法履行職責，

（四）口岸管理機構應當加強口岸管理，依法履行職責，

（五）口岸管理機構應當加強口岸管理，依法履行職責，

（六）口岸管理機構應當加強口岸管理，依法履行職責，

（七）口岸管理機構應當加強口岸管理，依法履行職責，

（八）口岸管理機構應當加強口岸管理，依法履行職責，

（九）口岸管理機構應當加強口岸管理，依法履行職責，

（十）口岸管理機構應當加強口岸管理，依法履行職責，

（十一）口岸管理機構應當加強口岸管理，依法履行職責，

（十二）口岸管理機構應當加強口岸管理，依法履行職責，

（十三）口岸管理機構應當加強口岸管理，依法履行職責，

（十四）口岸管理機構應當加強口岸管理，依法履行職責，

（十五）口岸管理機構應當加強口岸管理，依法履行職責，

（十六）口岸管理機構應當加強口岸管理，依法履行職責，

（十七）口岸管理機構應當加強口岸管理，依法履行職責，

（十八）口岸管理機構應當加強口岸管理，依法履行職責，

（十九）口岸管理機構應當加強口岸管理，依法履行職責，

（二十）口岸管理機構應當加強口岸管理，依法履行職責，

(一) 一、

100 元

100 元

100 元

100 元

100 元

100 元

100 元

100 元

100 元

100 元

100 元

100 元

100 元

100 元

100 元

100 元

100 元

100 元

100 元

100 元

100 元

第四十八条 本基金会每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为业务及会计年度，每年3月31日前，理事会对下列事项进行审定：

- (一) 上年度业务报告及经费收支决算；
- (二) 本年度业务计划及经费收支预算；
- (三) 财产清册。

第四十九条 本基金会进行换届、更换法定代表人以及清算，应当进行财

第五十条 本基金会换届、更换法定代表人以及清算，应当进行财

第五十一条

第五十二条 本基金会换届、更换法定代表人以及清算，应当进行财

第五十三条

第五十四条

第五十五条

第五十六条

第五十七条

第五十八条

第五十九条

第六十条

第六十一条

第六章 章程修改

第五十六条 本章程的修改，须经理事会表决通过后 15 日内，报登记管理机关核准。

第七章 附则

第五十七条 本章程经 2025 年 6 月 26 日理事会表决通过。

第五十八条 本章程的解释权属于理事会。

第五十九条 本章程自登记管理机关核准之日起生效。